

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修订对照表

（已于2020年5月2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
尚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）

| 序号 | 修订前 | 修订后 |
|----|--|---|
| 1 | <p>第三条 公司总经理负责募集资金及其投资项目的归口管理；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与募集资金管理、使用及变更有关的信息披露；财务管理部负责募集资金的日常管理，包括专用帐户的开立及管理，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和台帐管理；市场部负责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立项、可行性研究、报批和实施的管理。</p> | <p>第三条 公司总经理负责募集资金及其投资项目的归口管理；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与募集资金管理、使用及变更有关的信息披露；财务管理部负责募集资金的日常管理，包括专用帐户的开立及管理，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和台帐管理；投资管理部门负责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立项、可行性研究、报批和实施的管理。</p> |

除上述内容修改外，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其它条款不变。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9日